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司法局（本级）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051.00	2051.00	0.00	
公务接待费	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考察、调研，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20	1.20	0.00	
公车运维	主要用于3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0.00	
机构公用经费	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经费、交通补贴、物业管理水电费等。	153.80	153.80	0.00	
一般行政事务管理	1、用于本年度办公场用房物业管理费、租赁费，保障集中办公场所，有效提高行政办事效率、方便群众办事，提升服务社会发展能力；2、落实好劳务派遣人员管理工作等。	931.00	931.00	0.00	
社区矫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等文件，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事项，主要包括：教育帮扶；监督管理等项目。1、监督社区矫正对象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履行判决、暂予监外执行等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履行报告、会客等监督管理规定，落实监督管理工作要求，因人施教，降低脱管漏管率，有效控制再犯罪。2、妥善做好我区社区矫正对象和帮教对象心理辅导、就业帮扶等工作，落实监督管理工作要求，进一步掌握人员现实动态以及后续帮教措施，因人施教，降低脱管漏管率，有效控制再犯罪。	458.00	458.00	0.00	

年度
主要
任务

年度 主要 任务	公共法律服务	根据《深圳市法律援助事项补贴标准》、《深圳市公民法律素质提升项目资助计划管理办法》、《中共深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共深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1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深法治委〔2021〕2号）等文件，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事项。包括：法律援助案件、刑事法律帮助、值班补助项目；法律援助“馨援计划”项目；法律援助律师培训费项目；依法治区项目；普法宣传项目；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项目。	950.00	950.00	0.00
	法制建设	通过建立兼职、专职法律顾问工作制度，聘请兼职法律顾问、法律专务；有效发挥区政府法律顾问室职能，做好区政府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及各类涉法事项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发挥法律顾问风险把关作用，提高区政府各项决策的合法合规性；为全区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组织培训提供优质服务，提高全区行政单位执法水平；建设专业化、规范化的行政复议服务中心，发挥行政复议公正高效、便民为民的制度优势和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	678.00	678.00	0.00
	基层司法业务	主要用于购买派驻调解室、法院法律服务，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开展调解员竞赛及培训活动；聘请专业机构参与案卷评查工作，提升调解案件规范化；园区公共法律服务服务中心建设、司法所建设经费等。	2005.00	2005.00	0.00
	人才政策经费	根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实施福田英才荟计划若干措施（2021）的通知》，实现福田区法律事业发展，维持现有法律人才，吸引其他辖区先进法律人才，激发福田辖区律师资源的活力，扩大辖区内法律资源盘子。	309.00	309.00	0.00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福田区支持法律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福田区法律服务业的优势地位，推动福田区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1000.00	1000.00	0.00
	金额合计:		8548.00	8548.00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一）全力打造法治先行示范区。加快出台“法治城市”行动方案2.0版，全面赋能全域治理。争创“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区”，继续组织开展“法律咨询面对面”精准普法活动；持续推进法治文化阵地“星火璀璨”计划，推动法治阵地提档升级；开展“12·4”宪法宣传周活动，掀起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高潮。（二）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依法行政。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协调职能。持续加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三）夯实基层依法治理成果。推进“法律明白人”试点。加大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力度。守住社区矫正监督底线。（四）做优做实公共法律服务。提升法援案件规范化管理水平。创新公证服务。律师行业蓄力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办公设备采购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2.开展全民普法教育活动数量	10场
		数量指标	3.开展案卷评查数量	600宗
		数量指标	4.建成合法性审查工具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5.完成全年行政复议案件数量	1000宗
		数量指标	6.办理对律师及律所投诉案件数量	200宗
		数量指标	7.参与社矫对象与安帮人员就业咨询，开展“一对一”走访和跟踪帮扶数量	300人次
		数量指标	8.法律援助案件数	2200宗
		质量指标	1.普法教育活动、“新雨计划”参与率	100%
		质量指标	2.调解成功率	≥92%
		质量指标	3.律所数量增长率	5%
		质量指标	4.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福田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律师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